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仑政办〔2020〕13号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明确林斌等同志担任部分区级议事协调 和临时机构领导职务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各部门、各直属单位，驻区垂直管理各单位：

因人事变动和分工调整，经研究决定，林斌、潘群威、贺波、管海旻、张海航、冯伟业等同志分别担任部分区级议事协调和临时机构的领导职务，具体如下：

林 斌 常务副区长 担任区户籍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工业企业“退二进三”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特色小镇规划建设联席会议召集人、区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工作领

导小组组长、区减轻企业负担促进实体经济健康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外来务工人员子女教育指导委员会主任、区公共机构节能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土地开发整理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不动产登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矿产资源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征地拆迁工作小组组长、区征收集体所有土地房屋拆迁裁决工作小组组长、区建设用地及海洋资源使用权招拍挂工作小组组长、区批而未供供而未用土地消化利用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联席会议召集人、区集装箱堆场行业综合整治及转型升级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服务型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治理行政执法过错行为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国有资产监管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和防汛防台抗旱指挥部总指挥、区消防安全委员会主任、区农村宅基地、集体建设用地及房屋确权登记发证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副主任兼办公室主任。

林 斌 常务副区长 担任区“法治政府”建设暨推进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北仑区（开发区）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常务副主任。

潘群威 副区长 担任区智慧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长。

贺 波 副区长 担任区村级公益建设一事一议奖补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农产品安

全协调小组组长、区水资源管理和水土保持工作委员会主任、区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协调小组组长、区农业产业化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总指挥、区残疾人工作委员会主任、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征兵工作领导小组组长。

管海旻 副区长 担任区流动人口服务与管理领导小组副组长、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副主任。

张海航 副区长 担任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精神卫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公共卫生工作委员会主任、推进中医药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献血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主任、“北仑无欠薪”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主任、教育督导委员会主任。

张海航 副区长 担任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副主任、区外来务工人员子女教育指导委员会副主任。

冯伟业 副区长 担任区区长质量奖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建筑渣土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高水平建设“四好农村路”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美丽经济交通走廊创建领导小组组长、区加快装配式建筑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创建海绵城市建设试点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城市环境综合整治行动领导小组组长、区老旧营运车辆淘汰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区物业管理联席会议召集人、北仑中心城区保畅通工作联席会议召集人、区住房委员会主任。

冯伟业 副区长 担任区质量强区工作领导小组常务副组长、区生活垃圾分类处理与循环利用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区城市交通拥堵治理和国家公交都市示范城市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区治理超限超载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棚户区改造领导小组副组长、城中村改造领导小组副组长、区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副指挥、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副主任。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3月30日

抄送：监察委，法院、检察院，区委各部门，人大、政协办公室，人武部，各群团。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3月30日印发
